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常州市“幼小科学衔接”优质校评选的通知

各辖市（区）教育局、经开区社会事业局：  
    根据《关于印发<常州市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（常教基〔2021〕22号）要求，有效推动全市各小学、幼儿深入开展幼小科学衔接的实践创新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3年常州市“幼小科学衔接”优质校评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  
    一、评选对象  
    全市所有小学和幼儿园。  
    二、评选数量  
    拟评选幼小科学衔接优质校30所左右，各地推荐名额详见附件1。  
    三、评选条件  
    申报学校一般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:  
    1.组织领导  
    （1）理念先导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儿童为本，强化衔接意识。每位教师明确幼小科学衔接的意义，熟悉《幼儿园入学准备教育指导要点》《小学入学适应教育指导要点》（以下简称《指导要点》）的具体要求，具有回应与支持的能力。  
    （2）组织建设。组织架构合理，整合校（园）内外各类教育资源，建立以校（园）长为首席责任人的管理团队，形成研发团队、实施团队等行政或非行政组织。  
    （3）机制保障。建立幼小科学衔接工作校（园）督导制度、幼小联合教研制度等相关工作推进机制。围绕《指导要点》及本市实施方案，制定“一校一案”，实施方案纳入校（园）教育教学计划。形成创新实践，定期开展总结交流活动、案例分享会等，建立典型案例。有一定的教育经费支持。  
    2.课程教学  
    （1）课程建设。结合学段特点，依据“指导要点”，落实幼儿园3-6岁儿童发展指南及义务教育国家课程标准。幼儿园将入学准备教育贯穿到三年教育的全过程，融于一日活动中；小学适度调整一年级课程安排，科学设置课程内容，学科资源建设充分，积极探索跨学段、跨领域的主题课程和项目课程，体现校（园）衔接特色。  
    （2）教学实施。幼儿园规范保教活动，实施游戏化活动，大班下学期有针对性地帮助幼儿做好生活、社会和学习等多方面的准备。小学一年级丰富学习方式，采取游戏化、生活化、综合化等方式实施教学，强化儿童的探究性、体验式学习。适度调整作息安排、教学内容、教学方法和形式、学科评价、班级规则等，坚持“零起点”教学，合理安排内容梯度，减缓教学进度。  
    （3）环境建设。围绕“指导要点”创设充满童趣、有吸引力的班级环境和帮助儿童快速适应的校园环境，营造包容和接纳的心理氛围，提供充分的教育资源支持儿童的学习适应和生活适应。  
    （4）教育评价。开展以身心愉悦、生活适应、学习兴趣、习惯养成为主要内容的形成性评价，建立多元化评价机制。建立个别化教育指导支持制度，形成家园校及社会共同参与的评价体系。  
    3.家园共育  
    （1）机制形成。整合多方教育资源，把家长作为重要的合作伙伴，建立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长效家校（园）共育机制。  
    （2）路径清晰。建立访谈、座谈、问卷和家长会等多种途径，了解家长的困惑、问题及意见、建议，做好释疑解惑，统筹联动，搭建沟通平台，共同做好幼小衔接工作。家校（园）共育实践有创新、有节点活动，形成共育合力。  
    （3）宣传教育。重视幼小衔接宣传，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衔接活动，综合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，积极宣传科学的幼小衔接理念，营造家长支持配合的良好氛围。  
    4.专业提升  
    （1）教师发展。主动对接市、区教科研部门，建立专业提升平台，形成校（园）幼小衔接专项培训方案，实施幼小衔接专题校本研修，每学期不少于5次。形成骨干教师群体，园长、校长及实施教师具备较完备的幼小衔接专业能力。  
    （2）专题研究。至少有1项区级及以上幼小衔接相关课题（项目）研究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在幼小衔接实践中的突出问题、困惑问题。及时总结好做法、好经验，并实施推广。  
    （3）互动研讨。加强幼儿园与小学的双向对接，建立幼小互访制度，建立学习共同体。每学期至少有2次互动研讨活动，形成解决衔接问题的相关经验。  
    四、评选程序  
　  1.学校申报。凡申报学校，对照申报条件，认真填写《常州市幼小科学衔接优质校评选申报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有关佐证材料可另附。并将上述申报表纸质盖章文本（一式三份），佐证材料（一份），佐证材料PDF电子稿，报送所属教育行政部门。申报表及佐证材料应在学校校园网上进行公示，时间一周。  
　　2.行政推荐。根据各校上报材料，按照下达推荐名额，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进行组织评议。在评议时要平衡学前、小学各学段，同时兼顾城、乡学校，其中乡村学校应有一定数量。各辖市区遴选确认后统一进行汇总，将《常州市幼小科学衔接优质校评选汇总表》（见附件3）发指定邮箱，申报表、佐证纸质材料及佐证材料电子稿（PDF格式）、汇总表纸质稿一并送至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1807办公室。报送截止时间：2023年10月30日。  
　　3.组织评审。市教育行政部门将组织专家进行材料评审，在材料评审的基础上组织现场评审，具体时间及要求另行通知。  
　　4.获奖公示。将经评审小组确定的2023年常州市幼小科学衔接优质校名单，在常州市教育局网上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一周。　  
　　5.发文表彰。在公示期内无异议的，将由市教育局发文表彰，并颁发证书或奖牌。

常州市教育局基教处

2023年10月7日星期六